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梅江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严艺茵

联系电话：0753-2239883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16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梅州市梅江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是梅江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的由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侨联和纽带。其主要职责有：

1. 密切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沟通渠道，化解矛盾，加强对归侨、侨眷的法制教育，加强侨乡的精神文明建设，为地方改革发展稳定服务。

2. 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为他们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

3. 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做好推荐人大、政协中的归侨、侨眷代表、委员人选工作，为他们履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职能提供服务。

4. 宣传党和政府侨联工作的方针政策；宣传归侨、侨眷的先进事迹和海外侨胞的爱国爱乡行动，加强全区侨联系统的侨刊乡讯编辑出版和侨史研究工作；促进海外侨胞与祖国进行经济合作和文化、科技交流；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兴办社会公益事业服务。

5. 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加强同港澳侨团的联系；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联系，做好与海外华人华侨社团的联谊联络工作。

6. 研究提出和贯彻区侨联发展规划和工作规划，组织实施区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加强侨联组织建设，做好全区侨联干部的政治、业务培训工作。

7.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侨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本部门为正科级一级预算单位。本部门内设机构具体包括：办公室、联谊联络股。人员编制数共 7 人：机关事业编制 7 名，其中：主席 1 名，副主席 2 名；股长（主任）2 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服务中心大局，助力全区高质量发展。积极动员侨界力量参与支持我区“百千万工程”等中心工作。一是利用春节期间侨领、侨商回梅时机，组织召开梅州市青企侨胞之家座谈会，畅叙侨情，共谋发展。发动海外社团、侨贤力量共捐款 3.99 万元，助力绿美梅江建设，在联辉楼“侨胞之家”共植“侨心林”。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融入广州荔湾区对口帮扶政策，促成荔湾区侨联与城北镇干光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达成 5.64 万元农产品订购协议；组织广州市荔湾区侨联及侨界香港企业家到我区调研考察并签署《乡村振兴战略帮扶协议》，为深化对口帮扶工作，在农产品采购、公益事业、商务考察、人才培养及引进等领域的发展注入了新动能；组织加拿大侨领张其勇一行到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参观考察，依托客属侨胞广阔的国际视野和丰富的资源将客家中医药推向更广阔的市场。动员社会力量助力“百千万工程”社会福利事业，发动侨贤李有权先后开展慈善慰问活动，总共为 600 名困难群众发放慰问金、慰问品共计 210 万元。发动侨贤谢兴波捐款 2 万元用于结对共建社区华侨联谊楼建设公益金和广东新智发展研究院公益金。

二是积极服务侨资企业。开展侨企走访，梳理全区侨企和海外重要侨商情况并形成工作台账，制定每季度走访侨资企业工作

计划，主要领导带队通过走访、座谈、政企联动等方式，走访调研侨企近 18 家，收集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与诉求，对接和服务侨企在项目、资金、人才等方面的需求，积极发挥资源优势，为企业牵线搭桥，如 5 月 7 日，梅江区侨联与梅州市产业发展促进会、省侨联驻城北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共同到梅州市客系食品有限公司开展侨界助力“百千万工程”调研，主动宣传梅江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为企业寻找对口平台和资源；主要领导到市青企调研，收集广东富大陶瓷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会员企业产品信息，积极向荔湾区侨联等单位和企业推介，帮助搭建合作交流平台。

三是助力乡村振兴。协助配合省侨联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组，向省侨联申请 10 万元专项工作经费，用于城北镇干光村养鸡场项目的扩大和优化，助力村集体经济发展。

四是联谊联络工作提质增效。今年以来，区侨联先后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凝侨心联谊活动，春节期间组织开展“汇聚侨胞力量·助力梅江高质量发展”——梅州市青企侨胞之家座谈会，号召广大侨胞汇聚侨力侨智，当好助力梅江发展的牵线人，充分发挥优势，为家乡招商引资牵线搭桥，积极引领产业回归、项目回投、人才回聚，在家乡各项事业发展中贡献“侨力量”。与区融媒体中心合作，制作贺年小视频，向海外华侨华人、归侨侨眷、留学生送去新春祝福。积极联络、拜访侨领侨贤 39 人，共叙乡情，动员侨领、侨商积极参与梅江发展建设。协助组织 2024 “中国寻根之旅”印尼万隆华裔青少年走进梅江区活动，带领海外青少年感受独具魅力的客家文化和梅江风物；协助组织印尼梅州会馆访问团一行来梅考察团梅江区考察活动，推介宣传梅江区全域

旅游、营商环境、华侨历史文化保护以及乡村振兴等经济发展成果和亮点。主要领导带队前往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士侯一钊位于金山街道周溪村蓝塘侯屋祖居，与当地父老乡亲共贺当选喜讯。

四是夯实基层基础，做实做细暖侨工作。举办全区基层侨联干部业务培训会，不断提高侨联干部的思想认识和业务水平。积极推进“侨胞之家”创建工作，先后在金山街道小溪唇社区华侨联谊楼和智慧广场成功创建“侨胞之家”，举办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普法活动，着力打造为侨服务的温馨家园，如10月10日，联合西阳镇白官村等单位联合主办重阳节主题活动暨侨法宣传活动，吸引了120多位老人和归侨侨眷的热情参与积极肯定。做好海外侨胞寻根问祖工作，先后为毛里求斯、马来西亚、加拿大近20名华人成功寻根问祖，帮助他们找到祖屋、族谱，了却寻根的心愿。开展暖侨心慰问活动，春节前夕慰问10户困难归侨群众，共计1万元慰问款；先后两次争取热心侨贤李有权为梅江区600名困难群众捐赠价值逾210万元的慰问金和慰问品。五是做好涉侨纠纷化解，共调处涉侨信访件4宗。加强侨法普法力度，在西阳镇寿而康“侨胞之家”开展侨法宣传主题活动，在基层“侨胞之家”普遍设置侨法宣传角，为基层群众提供普法宣传资料，并不定期向归侨侨眷现场解答政策法规。做细做实惠侨政策，本年度在严格审核、科学分配、公开透明基础上共计向34名困难归侨发放困难归侨低保、临时救助金共14.6万元。

五是开展侨情调研。结合巡察工作，对部分归侨展开入户实地走访调查，进一步了解掌握归侨家庭情况，为困难归侨帮扶金发放工作提供保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在今年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一是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二是贯彻落实好惠侨政策，有序开展困难归侨帮扶金发放工作，加强基层侨联建设；三是加强联谊联络，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争取侨资侨智侨力助力梅江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本年度收入决算数为 190.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1.93 万元，其他收入 0.0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8.43 万元。

本年度支出决算数为 190.4 万元，按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6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7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单位根据预算绩效评价的相关规定，积极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对照考核内容及标准，进行了逐一自查，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8.8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会 2024 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梅江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区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相关精神，认真学习关于预算编制的法律法规，掌握预算编制的相关政策，及时核对人员编制、实有人数、工资、车辆等基础信息，精准编制部门预算，将部门预算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全面完整地放映部门真实收入情况。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会严格按照梅江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区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相关精神，认真学习关于预算编制的法律法规，掌握预算编制的相关政策，及时核对人员编制、实有人数、工资、车辆等基础信息，规范编制部门预算，将部门预算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管理，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区财行字〔2024〕1 号）文件，我会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我会部门职责和 2024 年目标任务，对工作数量、质量、效率、创新等进行全面考核。绩效考核目标严格执行国家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

规划，符合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单位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申报的项目经党组会议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会整体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可量化的具体工作任务，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本部门年度任务数相对，与部门本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我会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财务局批复下达年度预算时，通过规范格式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使用资金围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环节有相关管理制度且明确绩效要求，制定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2）资金管理。

我会 2024 年度未接受审计部门审计。经自查，所有经费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会严格落实财政预决算公开工作有关要求，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均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在政府网站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在政府网站公开。

(4) 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按照计算方法，我会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②项目实施程序

我会 2024 年项目支出主要为公务接待费和补充工作经费，以上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华侨事务的支出以及华侨、港澳同胞和海外、港澳社团的接待工作，公务接待费为经常性项目，补充工作经费为阶段性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无招投标项目。

③项目监管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结合本区实际，我会认真做好公务接待工作，制定与项目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同时接受同级财政、审计和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5) 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我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物品，填写采购计划时间、意向公开、意向公开时间等。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我会严格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制定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我会严格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公开政府采购意向，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我会采购严格按照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我会在进行政府采购之后，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⑥采购政策效能

我会本年度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1350元，但授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0，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0。

(6)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根据“三定”方案，我会人员编制数共7人，办公室6间，接待室1间，面积合计为64平方米，服务用房面积为2平方米，共计为66平方米。办公设备主要有计算机8台，复印打印机4台，空调7部。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会2024年无报废固定资产，无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此

项按分值得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

我会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及时做好对固定资产卡片登记和进行固定资产的清点盘查，资产运行情况良好。

④数据质量

我会 2024 年严格按照区财政局要求编写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会依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了《梅江区侨联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维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我单位 2024 年无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会固定资产总额为 36.74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36.74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 (36.74/36.74) \times 100\%$ 。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我会经济支出分类核算精准，支出合理。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本年度办公费

累计增长幅度-22.88%，公车运行维护费累计增长幅度-59.38%、水费、电费增长幅度 0%。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根据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Z01_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2024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5.4 万元，决算数为 5.4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0\% = (5.4 - 5.4) / 5.4 * 100\%$ ，控制率=0，我会在公用经费支出方面控制较好。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我会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 1.2 万元，截至年底，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数为 0.2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4 年度，我会无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期间，我会先后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凝侨心联谊活动，一年以来共接待外宾 197 人次；积极动员侨界力量参与支持我区“百千万工程”等中心工作；组织召开座谈会，动员侨领、侨商积极参与梅江发展建设；发动海外社团、侨贤力捐款，助力梅江

建设；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融入广州荔湾区对口帮扶政策；积极服务侨资企业，积极发挥资源优势，为企业牵线搭桥；积极推进“侨胞之家”创建工作；做好海外侨胞寻根问祖工作；做细做实惠侨政策。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我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协助组织 2024 “中国寻根之旅”印尼万隆华裔青少年走进梅江区活动，带领海外青少年感受独具魅力的客家文化和梅江风物；协助组织印尼梅州会馆访问团一行来梅考察团梅江区考察活动，推介宣传梅江区全域旅游、营商环境、华侨历史文化保护以及乡村振兴等经济发展成果和亮点；号召广大侨胞汇聚侨力侨智，当好助力梅江发展的牵线人，充分发挥优势，为家乡招商引资牵线搭桥，积极引领产业回归、项目回投、人才回聚，在家乡各项事业发展中贡献“侨力量”。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会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4 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回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经咨询区统计部门 2024 年度满意度调查考核结果，我会的群众满意度为 93.94%，群众满意度较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4 年，本单位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三公”经费、机关

运行经费、出国出境费、会议费、培训费等都有减少，支出管理上也更加规范。但是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规定的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如：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的合理性和执行力度还需加强、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分配不均等。针对薄弱环节，下一步，本单位将重点在以下三个方面着力：一是着力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着力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三是着力加强项目支出调度，加强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跟踪和支出进度的控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项目。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如下：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我会上年度申报的项目未提供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材料，现已整改，我会在本年度申报项目时经党组会议研究决定。

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本年度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已提供相关依据。

财务管理合规性：2023 年度接受区审计局审计，审计报告中支出的问题均已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2024 年度我会未接受巡察与审计。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未提供决算公开截图及网址，现已整改，及时提供 2023 年决算公开截图及网址。

项目监管：对专项资金、其他事业发展支出和专项经费等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等情况等开展检查，保障项目实施进度的资料。

经济控制成本情况：上年度未提供 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对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无法作出判断，现已整改，本年度提供 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并对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2023 年度我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超出年初预算数，超出预算比例 119.16%。本年度我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比上年增加，实际支出未超预算数。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上年度受理群众信访未提供回复时间，现已整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答复。